

维多宝

NEEQ: 839766

黑龙江省维多宝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Heilongjiang Weiduobao Food Company



年度报告摘要

2019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负责人杨绍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敏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刘晓晶
电话	0453-3929827
传真	0453-3929827
电子邮箱	weiduobao1997@163.com
公司网址	www.weiduobaofood.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黑龙江省绥芬河市迎新街 200 号 157399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7,958,082.48	63,598,320.00	38.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190,435.96	55,552,209.69	24.5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88	2.31	24.8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07%	12.6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1.34%	12.65%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3,355,737.57	47,494,050.20	12.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8,617.61	2,648,483.84	-9.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71,889.44	2,256,501.0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7,523.11	-1,248,339.62	286.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	4.34%	4.88%	-
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	3.83%	4.16%	-
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999	0.1104	-9.51%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 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	本期期末	
		数量	比例%	变动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无限售股份总数	7,050,000	29.38%	0	7,050,000	29.38%
条件股	其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612,500	19.22%	0	4,612,500	19.22%
新	董事、监事、高管	1,037,500	4.32%	0	1,037,500	4.32%
100	核心员工					
有限售	有限售股份总数	16,950,000	70.63%	0	16,950,000	70.63%
条件股	其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837,500	57.66%	0	13,837,500	57.66%
新	董事、监事、高管	3,112,500	12.97%	0	3,112,500	12.97%
1/1	核心员工			0		
总股本		24,000,000	-	0	24,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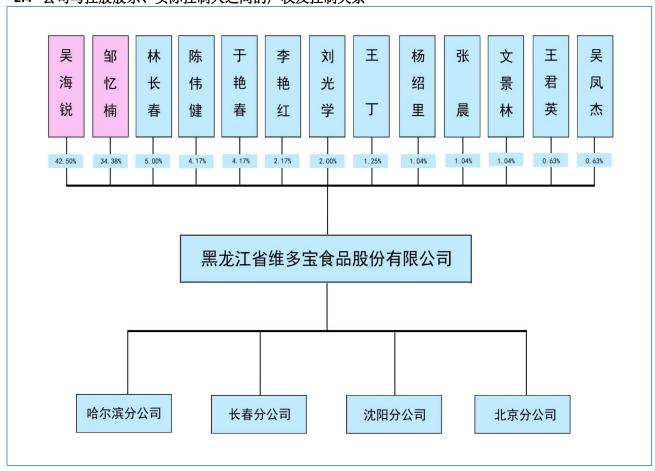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无 限售股份数 量
1	吴海锐	10,200,000	0	10,200,000	42.50%	7,650,000	2,550,000
2	邹忆楠	8,250,000	0	8,250,000	34.38%	6,187,500	2,062,500
3	林长春	1,200,000	0	1,200,000	5.00%	900,000	300,000
4	陈伟健	1,000,000	0	1,000,000	4.17%	750,000	250,000
5	于艳春	1,000,000	0	1,000,000	4.17%	0	1,000,000
6	李艳红	520,000	0	520,000	2.17%	390,000	130,000
7	刘光学	480,000	0	480,000	2%	360,000	120,000
8	王丁	300,000	0	300,000	1.25%	225,000	75,000
9	杨绍里	250,000	0	250,000	1.04%	187,500	62,500
10	张晨	250,000	0	250,000	1.04%	187,500	62,500

11	文景林	250,000	0	250,000	1.04%		250,000
	合计	23,700,000	0	23,700,000	98.76%	16,837,500	6,862,5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邹忆楠与吴海锐是一致行动人,杨绍里为吴海锐的姐夫、刘光学为吴海锐、杨绍里的外甥。 张晨为邹忆楠的妹夫,李艳红为邹忆楠妻子的姐姐。除此之外,普通股前十名股东不存在其他 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1、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19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经本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本公司本次年度财务报告适用上述新报表格式。
- 3、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 4、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债务重组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	(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行 日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365,545.0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365,545.02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7,5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7,500.00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绥芬河市维多宝农业产业联合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主要业务为农产品种植和零售。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